



Psychological Forms and Volitional
Expressions of Reason Language



理性语言的 心理形式与意志表现



肖福平 章 勇◎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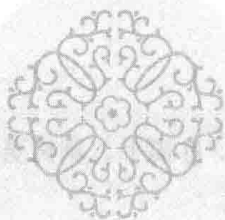
一个需要去重新思考的问题就是：

我们在语言学研究过程中为纷繁复杂的语言问题提供了无数的答案，
然而，这些答案并没有为我们铺就一条通向“语言是什么”的坦途，
我们仍然徘徊在那些语言学问题上而难以前行。

非外借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Psychological Forms and Volitional
Expressions of Reason Language

理性语言的 心理形式与意志表现

肖福平 章 勇◎著

一个需要去重新思考的问题就是：

我们在语言学研究过程中为纷繁复杂的语言问题提供了无数的答案，
然而，这些答案并没有为我们铺就一条通向“语言是什么”的坦途，
我们仍然徘徊在那些语言学问题上而难以前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理性语言的心理形式与意志表现 / 肖福平, 章勇著.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7. 11

ISBN 978-7-5117-3453-2

I. ①理…

II. ①肖…②章…

III. ①心理语言学

IV. ①H0-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77798 号

理性语言的心理形式与意志表现

出 版 人: 葛海彦

出版统筹: 贾宇琰

责任编辑: 曲建文

责任印制: 刘 慧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 话: (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49 (编辑室)
(010) 52612316 (发行部) (010) 52612346 (馆配部)

传 真: (010) 665158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06 千字

印 张: 14.5

版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8.00 元

网 址: www.cctphome.com 邮 箱: cctp@cctphome.com

新浪微博: @中央编译出版社 微 信: 中央编译出版社(ID: cctphome)

淘宝店铺: 中央编译出版社直销店(<http://shop108367160.taobao.com>) (010) 55626985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律师 闫军 梁勤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010) 55626985

理性语言的

心理形式与表达实现

作者简介

肖福平 男，1962年生，重庆璧山人，外国哲学博士，西华大学在职教师，兴义民族师范学院客座教授，现从事西方哲学的理性主义、语言哲学的研究，主要著作有：《康德自由理念的理性基础》《走进语言哲学》《理性与语言》等。

章 勇 男，1975年生，四川万源人。西南政法大学副教授，重庆医科大学生物学工程博士，西南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博士后。主要研究方向为神经语言学，心理语言学，语言哲学。

前 言

从多年的语言学研究之路走下来，我所面对的研究问题依然令人困惑不已，一个需要去重新思考的问题就是：我们在语言学研究过程中为纷繁复杂的语言问题提供了无数的答案，然而，这些答案并没有为我们铺就一条通向“语言是什么”的坦途，我们仍然徘徊在那些语言学问题上而难以前行。为此，我们需要一种不同于传统语言学的研究视野，一种语言学研究的哲学视野，即从先验哲学的视角来审视语言学的问题，从语言行为的理性主体来审视“理性语言学”建构的问题。

如果说写作《理性语言的心理形式与意志表现》的自身原因，我想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一是：十多年前，在我师从翟振明老师就读于中山大学哲学系时，我就在考虑“语言与哲学”的问题，期待语言学研究可以借助力于哲学的推动。困于问题的宏大与不确定，我在博士课题研究中并没有采用这样的研究问题，只是到了我重新开始语言学研究的时候，才再次回到过去的问题，并体会到了思考这一问题的兴趣与愿望。从语言学研究的问题与困惑来看，我们所谈论的语言学问题都被限制在一个规定不变的范围之内，这个不变的范围就是传统语言学研究的视野，就是将语言视为一种自主存在的自然对象体系。于是，语言学研究的视野常常将我们带入一种相对

性和不确定性之中。而这样的结果又常常被我们归之于语言对象存在的原因，我们的目标似乎就在于语言对象自身原因的发现与确立，就如现代语言学界和语言哲学家力图发现“科学语言”一样，并希望以此真正地将语言的本来面目揭示出来。当然，这样的任务何其伟大，因为我们无从知道语言对象自身的存在，除非我们知道“语言问题”产生的真正主体。另一方面，在与同仁的交流中，我也发现，不少国内学者习惯于坚守语言学研究的单一性和传统性，特别是将语言学研究同哲学研究做出一种明确的学科区分，甚至于将哲学研究视野的引入看成一种无意的尝试，其结果只能有损于语言研究自身的发展。其实，语言学研究缺少哲学的视野不可能具有自身发展的清晰前景，忽视语言问题研究的哲学精神与方法只会造成研究本身的困难，只会造成语言研究进程中统一性原则与逻辑的缺失，哲学的视野应该成为我们研究语言问题的真正选择。

在语言学研究的对象世界里，语言存在常常被视为自然语言的存在，语言存在问题也被等同于自然语言的问题，语言学研究的“语言”之意实乃自然语言之意。如果我们可以将语言存在等同于科学研究的自然对象，如果语言存在的自然语言之意可以体现其全部存在真实，那么，语言学的研究之路就会为我们带来“语言是什么”的确定、清晰而彻底的答案。但是，这样的设定对于当下而言只能是一种愿望，一种经历了不断探索过程而又无法实现的纯粹想象。如果说传统语言学研究固守了这样的愿望与想象，那语言研究的“哲学转向”就是要回到语言存在的真实地位，就是要回到语言存在的理性世界之源，从而将语言学研究的自然对象属性统一于理性主体的存在属性。于是，语言存在在作为自然形式的表现时，它只是体现了语言存在的自然经验形式或知识的物质载体形式，这样的自然形式并非一种自在的显现，它只能属于理性主体的经验结果或创

造结果，而直接性地规定了这种自然语言结果的根据所在就是我们的心理语言。心理语言乃心理经验过程的形式内容，它包括了感性成果和知性成果的内容，我们依据哲学认识论的思路分别将它们称之为心灵的“表象语言”和“概念语言”。由此，语言存在的经验对象不仅是自然形式的，而且是心理形式的，两者的统一并非决定于它们中的任何一方，语言存在的经验统一决定于理性存在的统一。在理性的语言存在统一中，所有经验的语言现象都只能作为一种结果的存在，其最后的原因还在于理性存在的纯粹语言形式规定。在先验哲学的视野下，它就是一种先验语言形式的规定。从理性的纯粹语言形式原因到这种原因的规定的经验应用，我们应该具有纯粹语言意志的存在和作用，以及具有语言意志下的心理语言意愿。正是基于这样的语言意志或意愿能力，语言存在的理性原则规定才从此体现在语言现象的经验之中。总之，在涉及心理语言形式、语言行为意志、语言存在统一基础等问题的展开背后，作为有限理性主体的语言行为者应该成为一个必然中心或基础。

衷心感谢中山大学的翟振明老师所提供的宝贵建议！

衷心感谢西华大学为本书出版提供资助！

感谢《重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西南科技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西南石油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等刊物，它们发表过本书的一些相关内容，对于我的学术研究给予了长期的肯定与支持！

衷心感谢中央编译出版社的编辑！感谢中央编译出版社所有为本书出版付出辛劳的朋友！

作者

2016/1/29 于西华大学西华苑

目 录

CONTENTS

导 论	1
第一章 理性视野下的语言存在论	8
1. 理性与理性存在的统一	9
2. “第二自然”与理性世界的语言与知识	13
3. 理性主体与语言存在	16
4. 语言存在统一的自然形式及其特征	22
5. 语言存在统一的纯粹理性原因	28
第二章 语言现象及其统一的必然性基础	
——从弗雷格“涵义”到康德“先验形式”	34
1. 语言现象经验中的“指称”与“涵义”	35
2. 语言现象统一的必然性与“涵义”启示	38
3. 语言现象世界与先验形式“家园”	43
4. 基于理性原因的语言现象存在及其统一	48
5. 世界与语言的知识性地位辨析：表象与理性根据	51

第三章 心理语言存在的初始形式:表象语言	60
1. 作为“表象”与“编码”结果的“表象语言”	61
2. 心理“表象语言”的存在及其地位特征	66
3. 初始形式的“表象语言”与时空位置的心理经验	71
4. “表象语言”和它的“整体性”特征	74
5. “表象语言”和它的“同在性”特征	79
6. “表象语言”和它的“杂多性”“无定义性”特征	82
第四章 从“表象语言”到“概念语言”	88
1. “表象语言”与表象世界统一的决定	89
2. 心理“表象语言”在语言存在统一中的地位辨析	92
3. 理性统一与“表象语言”的“前概念”地位	97
4. 从洛克的语言问题看“概念语言”地位	103
5. “概念语言”的“清晰”与“辨明”	107
6. “概念语言”存在的原因性辨析	110
第五章 语言现象经验的行为原因辨析:语言能力与意志	121
1. 语言现象经验的言语行为及其原因性	121
2. 语言现象存在的双重原因性品格	124
3. 语言存在之家的“是”与“应该”判定	130
4. 语言存在统一的理性意志作用	134
5. 语言能力作用的主动性与语言意志的贯彻	137
6. 语言意志的原则能力与语言现象的经验能力	145
第六章 作为心理形式和行为能力的语言意愿	151
1. 语言现象的经验与“语言意愿”	151
2. 作为经验“内容”与“能力”的语言意愿	154

3. 语言意愿的实现状态与理性主体的语言意志	158
4. 语言意愿及其实现的两个层面	163
5. 语言意愿的实现状态及其原因	168
6. 语言意愿的表现形式和“有限”特征	176
7. 语言意愿的“在场”与理性地位	180
 第七章 语言存在思考的先验哲学论	 187
1. 语言存在问题的理念论与先验观	189
2. 语言现象知识的经验之路与纯粹语言原则的统摄	193
3. 理性语言的“普遍性”原则与语言现象的“共识性”认同	207
 参考文献	 216

导 论

在哲学视野里，语言从其开始就是我们人类所必然遭遇的一种存在，即语言存在。在语言存在的理性原因问题上，我们所从事的探讨和研究从来就没有停止过，因为语言存在的产生源于一种深刻的人类理性存在的语言根据（即人作为理性存在统一中所应该拥有的先验语言根据），因此，不论我们如何强调语言现象作为自然对象的存在，作为理性主体性的人类存在永远被前置在语言现象的展示过程中；语言存在的自然现象展示只能作为理性主体存在下的必然现象结果，作为自然形式的语言现象一定要回到我们人类自身，即回到语言存在的纯粹理性形式规定上来。唯有如此，语言存在的现象经验才是可能的，语言存在的自然形式才是可知的。在现代语言哲学的研究中，尽管语言研究的科学之路可以不断地为我们带来语言存在之自然形式合乎于内在观念形式的逻辑说明，但这样的“说明”并非要将理性的语言原因或作为纯粹理性形式的语言本身进行自然对象化，即语言存在总是要体现为理性原因存在的非自然过程。在康德那里，理性存在的统一是作为先验形式与经验自然的统一，而语言存在作为这种统一的必然结果，它一定要体现着两种不同的原因性存在及其作用，即体现着自然语言现象的因果决定（如语言经验的各种语法规律）与纯粹语言形式的原因性规定，从而使得自然语言现象的条件限制和理性的纯粹语言形式规定成为一种理性存在统一中的“事实”。在此，基于康德理性存在理论

的语言主体性地位思考应该成为我们走出语言异化并回归理性存在之语言原因世界的有效途径。

在语言存在的自然现象中，我们常常将这种现象的存在与统一视为其本身固有品质的表现而具有客观性的存在地位，然而，自然语言现象的“品质”与“客观”地位却一定要决定于语言行为者的感知结果，同自然现象的存在与统一情形一样，语言现象的存在与统一也应该是作为理性主体的规定结果。不论是自然物对象的经验结果，还是作为语言现象的经验结果，语言行为者作为理性主体必然提供着这种“结果”产生的纯粹形式基础，即提供着一切认知赖以产生的先验理性形式基础，它包括了纯粹的感性、知性和理性形式；正是基于理性存在的先验形式决定，自然语言现象及其经验的过程才真正地取得自身产生和统一的源泉，即作为理性存在的纯粹语言形式源泉。

如果我们可将语言存在区别为纯粹形式和经验形式的展示，那作为经验形式展示的语言存在便是我们习惯称呼的自然语言和心理语言现象。当然，这里所要讨论的语言现象并非单纯的自然形式和内容，它要将自然语言经验的形式和心理经验的形式统一于自身，并以自然存在和心理存在的特征展示于理性存在的实践过程。于是，语言存在的自然之意出于人类的经验基础，出于内在的经验和成果，即出于人类心灵经验的发生过程。语言现象的心理经验形式在其初始形式的存在上，产生于理性主体的经验直观发生，联系于自然世界的对象存在，包括作为自然语言的对象。语言现象的心理形式表现为无差别的、一般性的、整体性的、不确定性的大脑意象或感觉留存；相对于自然过程中的语言描写图式而言，这样的“意象”或“留存”就应该作为心理经验的图式内容，即“表象语言”而存在。“表象语言”即心灵中表象成果，其存在内容和地位既是经验直观的，又是理性存在规定的。作为心理语言存在的“表象语言”所承载和表达的既有关于自然世界的“影像”和“印迹”，又有关于这种心理图式存在和统一的理性规定与作用。

一旦我们将语言存在展示为理性存在的必然，一旦我们将语言存在展示为经验的过程和纯粹形式的过程，语言存在就不仅仅是作为自然语言形式的存在，它还应该作为心理过程的语言形式存在，以及作为决定所有自然语言形式和心理语言形式结果的纯粹理性原因世界的形式存在，而心理经验的语言形式正好处在语言存在体系中的一个非常关键的环节之上。借助于一般意义上心理认知的“意象”和“概念”习惯，我们在此也将语言存在的心理经验形式区分为“表象语言”和“概念语言”。这里的“表象语言”并非以图作记、以图作文、以图表意的自然语言形式，它是作为理性时空形式规定下的心理表象或心理形式，而且是作为一般性和普遍性意义上的表象或形式，它是作为人类自身所拥有的感觉能力下的心理内容形成的初级形式。心灵“表象语言”作为经验直观的初级心理现象存在，它具有自身内容存在的心理表现特征，在心理世界的位置具有“前概念”形式的特性，它可以标示为一种无区别性状态的心理语言内容。“表象语言”的内容与位置既是经验直观的必然结果，又是“概念语言”形成的前在环节，“表象语言”统一于心理语言现象、统一于语言存在、统一于理性存在，并始终体现为一种具有理性原因规定的心理语言成果。

在语言存在的心理经验中，我们既拥有心理的“表象语言”经验，又拥有心理的“概念语言”经验，它们共同构成心理世界内容存在的语言之意。如果说这里的“概念语言”同“概念”可以加以区分的话，那后者侧重于语言行为者的思维内容形式和哲学认识论概念的传统，而前者侧重于思维表现形式下的语言归属和理性语言存在论的统一要求，或者说，“概念语言”是关于心理经验概念的语言存在认定，显然，这样的认定必须建立在新的语言存在定义的预设之上，尽管这样的“预设”定义不再属于传统语言学的定义范畴，但“预设”的定义及其内容对于语言存在问题的探讨却是不应该被加以忽视的。只要我们立足于理性世界的语言存在视野，关于语言的定义或对象范围就不应该被限制在普通语言学的“交流工具”或“文字符号系统”等自然语言形式的范围之内。在经验的基础上，

语言存在的世界既是作为自然语言的世界，又是作为心理语言的世界，相对于自然形式的语言内容而言，作为心理语言的形式更能体现语言存在的主体性特征，尤其是作为“概念语言”的心理形式。“概念语言”作为自然语言产生与意义表现的先在条件，它是关于语言行为者之想法观点的心理形式，尽管这样的“概念语言”在其作为认知对象的存在方面会更多地面临“确定性”和“客观性”的问题，但它作为语言存在的心理经验对象地位却是不容置疑的。我们的语言活动或交流既是使用自然语言形式的过程，也是使用心理“表象语言”和“概念语言”的过程，所有语言行为的对象存在统一于理性主体的语言存在。在理性主体的语言现象经验中，自然语言形式在不断地被加以使用，而这样的“使用”一定不会独立于“概念语言”的使用，如果自然语言形式是关于“概念语言”的自然交流系统，那么，“概念语言”就是关于理性主体自身的心理语言形式的交流系统。一旦我们将心理经验形式的“概念内容”划归为语言存在内容的范畴，传统的语言定义范围就从我们之外的自然过程延伸到我们自身之内的心理世界，语言就不仅是一种外感官的对象，也是一种内直观感觉的对象。

在我们将语言存在的问题展示为理性主体存在条件下的语言现象及其经验时，这样的语言现象存在及其经验就要区分于自然物的对象及其经验；语言现象经验过程的行为必然是作为理性主体存在的行为。于是，不论是关于语言现象的存在，还是关于语言经验行为的发生，它们都不可能作为一种单纯的自然世界中的对象存在和变化，只要我们展示了如此“存在和变化”所体现的自然原因性，我们也就无法否认理性原因性的存在前提，即语言现象作为人类自身创造并经验的结果源于纯粹理性的先验语言形式存在，先验语言形式的规定及语言现象经验的行为统一实现于语言意志及其语言意愿的贯彻之中。

在我们将语言存在问题解析为理性存在的先验语言形式和经验的语言现象问题时，只要面对语言存在的自然结果，我们就会就将这样的自然结

果联系到相关的语言行为发生，而语言行为的产生离不开语言行为者的意志，即产生于一种理性的语言意志。当我们抛开所有语言现象的经验来讨论人类的语言意志决定时，这样的意志规定就应该具有先验语言形式的特征，纯粹而自由；语言现象经验的纯粹理性原因是关于语言行为者作为理性存在的先验语言命令，就如康德理性的“先验命令”一样，它所标志的是关于语言存在的纯粹理性之源，语言存在的现象认知和行为认知不能缺失理性的语言意志，否则，语言现象及其行为的认知将会变得困惑不断。如果语言意志指向理性世界的一种纯粹的语言能力及其命名的存在，基于这种纯粹语言能力下的心理经验过程的语言能力或语言欲望就是一种具有经验特征和现实特征的语言意愿。语言存在作为经验结果呈现的现象包括外在的自然语言部分和内在的心理语言部分，语言现象产生于语言行为的发生过程，而语言行为的发生又要决定于心灵的语言意愿；语言意愿既可以是关于语言存在的心理经验的意识对象，又可以是语言现象经验的行为能力；语言意愿在最为直接的经验意义上贯彻并实践着理性存在的纯粹语言意志原则，它应该作为语言现象研究的行为动机。作为有限理性主体的存在，只要我们面对语言现象的经验过程，这种经验过程所秉承的理性语言意志原则及其经验过程的语言意愿准则就一定要存在或产生于我们之内，语言意愿对于语言意志的贯彻，以及语言意愿要求实现的经验都将在“有限”状态中发生。

只要我们将语言存在置于了理性的世界，一切作为语言存在的过程就会展示在理性的世界之中，一切关于理性主体的语言现象经验和行为发生就会联系到理性的原因存在，就会将先验语言形式、纯粹语言意志，以及心理世界的语言意愿统一起来，一种“理性语言”的图景就会覆盖传统的语言图景。在经验实在论者看来，心理语言现象的“概念语言”和“表象语言”无须理性思辨进程的纯粹性原则，也无须设定并应用这样的原则，于是，我们的“语言知性”就自然地限制为一种完全经验过程的知性，关于语言知性的问题也就自然地脱离于形而上学的语言本体论思考而回到

经验的语言现象过程来加以展示说明。不仅如此，这样的“说明”被经验论者强调为语言存在的唯一展示之路。英国哲学家洛克作为经验论者的杰出代表，他的语言观就没有为心理语言现象的形成确立任何纯粹理性的原因或根据。在洛克的眼里，一切心理的语言现象分析只有经验之路可行而无需去询问语言行为者自身的纯粹性基础，更不用说那种与生俱来的先验语言形式的存在与决定。事实上，洛克在语言存在决定的纯粹心灵原则的判定上做出了与康德哲学相反的回答。结果，语言存在的问题也就被视为语言现象问题，无疑，这样的经验之路开启并明确了现代语言学研究的对象与范围、方法与知识地位。然而，这样的经验论成就只能是作为理性主体存在条件下的认知结果，而且只能是一种具有相对意义上的认知结果，即一种由语言现象取代语言存在的所谓客观结果。那么，语言现象的经验之路又该如何成为通达语言存在的显示之路呢？依据康德的先验哲学思想，以及自然世界认知和自然语言现象认知的现实，理性存在的知性对于语言现象经验而言就应该体现为一种语言知性，语言知性首先要作为纯粹形式而存在，这种纯粹的语言知性所体现的就是理性存在的纯粹语言意志原则，即理性的先验语言形式原则，只有基于先验语言形式原则的存在，我们才有统一于这些纯粹原则中的纯粹语言概念形式，即一切“概念语言”形成的先验基础。正是具备了这样的先验语言基础，我们的心灵才能在体现自身的先验特征存在之时体现心灵之外的对象，我们才能在直观的心理过程中拥有关于一切外在之物的“表象语言”和“概念语言”。于是，在语言现象知识的形成方面，不论它是涉及自然语言现象的知识还是涉及心理语言现象的知识，我们所依赖的基础就只有那种属于我们自身的语言能力（语言知性和语言感性能力）。这样的“语言能力”拥有纯粹的理性源泉，这样的“语言能力”必然地体现于理性主体的语言经验过程，不论语言现象的经验过程是否完美地体现了它，它就是要那样地伴随着每一个语言行为者的所有过程。唯有在这样的“语言能力”下，我们才有了关于语言现象认知的结果出现，才有了语言知识体系中的普遍性特征体

现。这样的“语言能力”因为语言现象知识的事实而必然存在，同时，它又无须任何语言现象过程中的对象依靠或决定。

在语言存在问题的思辨里，康德理性观所启迪的是关于语言存在问题思考的一种新视角，是关于“语言是什么”的深层含义的阐释。走进理性存在的纯粹语言原因世界的历程也就是我们在自身内不断经历思辨的艰辛和困惑、不断设定和演绎先验语言形式存在的历程；只有在这样的历程里，我们才会惊奇地发现我们的语言世界远非存在于自然过程的语言现象，语言现象作为经验对象只是为我们提供了进行语言存在问题思考的自然内容和心理内容。虽然自然语言或心理“表象语言”和“概念语言”经验的情形一定要区别于理性原因世界的“真实”，区别于先验语言形式和纯粹语言意志的“真实”，但这种“真实”在理性语言的存在中不可否认，否则我们就将不再是当下的语言主体；语言存在的理性基础就在于我们面对“语言是什么”的问题时总是能联系到一个“语言应该是什么”的世界，即经验的语言现象因为理性基础的确立才从此被导向语言存在的理性所是。